

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函

機關地址：106 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11樓

聯絡人：魏若安

電話：02-6631-1384

傳真：02-6631-1550

電子郵件：ruoanwei@iii.org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(106)資市字第10610034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惠請貴校協助發布106年度文化部【文創產業中介經紀人才】培訓課程招生資訊，無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受文化部委託執行「106年文創產業中介經紀人才培育計畫」，辦理106年【文創產業中介經紀人才】培訓課程招生。
- 二、為培育國內文創產業中介經紀人才能量，本年度規劃三組「內容經紀組」、「圖像授權組」及「文創科技組」經紀人才培育課程，招生報名至106年8月11日止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文創相關研究所以上限年級學生及不限產業之社會人士，均須檢附推薦函。
- 四、本課程免費受訓，所有申請者皆需經執行單位審查通過以取得學員資格，且依簡章及活動官網規定辦理。
- 五、宣傳資訊：本課程歡迎相關研究所學生、老師及貴校所屬育成中心或相關單位等自行申請報名，招生資訊請見課程官網：<http://>

總收文 106/08/08



ccia.mic.org.tw/

六、惠請貴校協助轉知活動訊息予相關研究所學生、老師及貴校所屬育成中心或相關單位等。如蒙惠允，無任感荷。

七、本案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；聯絡資訊：(02)6631-1384、E-mail：ccia@micmail.iii.org.tw

正本：真理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高鳳數位內容學院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實踐大學

副本：文化部

106/08/08
09:41:14

機關影像檔公文